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英] 爱德华·希思著

邓俊东译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E1.5

X124



音乐

—我终身的乐趣

[英]爱德华·希思 著 邓俊秉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 [英] 希思 著；邓俊秉 译 . -
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8.12
ISBN 7-80105-681-7

I . 音… II . ①希… ②邓… III . 希思， E. R. G. (1916
~) - 生平事迹 IV . K835.61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9840 号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著 者 [英] 爱德华·希思

译 者 邓俊秉

特约编辑 张 纯

责任编辑 杨 华

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京达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32 开

7.5 印张 108 千字

版 次 1999 年 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80105-681-7/J·108

定 价 15.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地址

北京安定门内大街 40 号 邮编 100009

电话 64010831 64010840

自序

我在这本书中，很想说清楚音乐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以及它在我生活中所起的作用。我既不是为想学乐器演奏的人写入门指南，也不是对整个音乐领域作什么综述。这本书仅描述了我酷爱了多年的音乐的某些片断。我希望这本书能激起那些尚未尝到音乐至乐的人的兴趣。弗吉尼亚·阿什科姆为我整理并保管了我自 14 岁以来所收集的所有节目单；罗伯特·阿姆斯特朗不仅参加了唐宁街 10 号和首相别墅的音乐活动，而且阅读了本书的部分手稿；承担打字任务的是艾里斯·乔勒、米尔德里德·斯科特和安·胡沃尔，对于他们的耐心、理解、熟练技巧及大力协助，我在此深表谢意。

爱德华·希思

1976 年 9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章	起步	(1)
第二章	牛津	(29)
第三章	欢度圣诞，欢唱颂歌	(67)
第四章	战争与和平时期的音乐	(89)
第五章	首相时期的音乐	(127)
第六章	担任指挥	(161)
第七章	气势磅礴	(181)
第八章	收集唱片	(201)
第九章	音乐为人人	(219)

第一 章



起 步

起

步

“谁也别再想让你去干别的！”

每当我练习音阶和琶音感到腻烦时，特别是在炎热的夏夜，当其他诱人的事闯入一个男孩的生活里时，爸爸总是对我说，“别走神！一旦你迷上了音乐，谁也别再想让你去干别的事。音乐将成为你一生的乐趣。”而在当时，这番话却并未给我多少慰藉。我身边的孩子们都骑车去海滩游泳，或是到教区牧师花园和当地青年俱乐部打网球。可是我呢，指法练习却越来越难，这些折磨人的音阶和琶音也越练越复杂。这些练习到哪天才有个头啊？！在那时我被迫学习的这一课现在也适用到人生的许多

1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其他方面：最后的结局取决于对技术的精通，或确切地说，没有这个技术就无法到达顶峰。人在一生中必须掌握某种技术。因而我父亲对我的训诫是千真万确的：你一旦精通了音乐，它就会成为你生命的一部分，谁也别再想让你去干别的。

我并未出生在一个特别爱好音乐的家庭，但我的家庭亦不乏音乐。我的父母都出身大户人家，他们有许多亲戚仍住在萨尼特区的圣·彼得村，或住在邻近的布罗兹太尔斯海滨小城，彼此来往甚密。孩提时期，星期六或星期天晚上，我和弟弟常走亲戚，大人们用完咖啡和三明治后，通常围聚在钢琴四周开始唱歌。玩惠斯特或兰米牌的人们，中间休息时也过来唱唱歌，我们兄弟俩都讨厌玩扑克牌。他们唱的歌多是维多利亚时代的歌，也有爱德华时代的新歌曲。一直到二三十年代，这些歌曲仍是家族聚会的保留节目。然而，在50年后的今天，我作为一名议员，仍然能在领取养老金聚会或其他团体聚会上听到这些老歌。晚会中的这些乡土歌手想必深知他们听众的口味。

《皮卡第的玫瑰》和《古老而甜美的爱之歌》是经久不衰、令人喜爱的歌曲。我爸爸有



一副圆润的男高音嗓子，总爱用英文唱一首威尔第的歌剧《游吟诗人》中的一首咏叹调，曲名通常译为《啊，我叹息我将安息》。歌词大意我虽不全懂，然而这却是一首优美动听的歌。这首歌有着旷日持久的魅力，但我却难以欣赏。因为这段主人公曼里柯演唱的《怜悯我》，其优美的曲调与歌词内容不甚和谐，每当听到这首咏叹调，我总会因为觉得自己从精神上又在“叹息我将安息”而想痛痛快快笑出声来。这种家庭歌会终结时，几乎总是先唱阿瑟·沙利文的《失去的和弦》，接着唱《当你度过了美好的一天》。当然，这些曲子并不是著名大作；作为轻音乐，它们却是上乘作品，并且创作也是高水平的。这些歌不仅在类似市长主持的宴会或社团举办的年度筵席一类的社交活动中适于知名的歌唱家演唱，在家庭，全家人为了自得其乐，也可弹唱这些曲子。当时正处于收音机刚刚兴起、电视尚未问世的阶段，我们只得自行作乐，这种作法是再自然不过的了。按时髦的说法，这叫“参与”，可谁也没有想到这么称呼它。当时只有我祖父母坐在椅子上听我们唱，有时批评两句，偶尔鼓几下掌，而我们其他人都站在钢琴四周唱歌。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每逢这种场合，弹钢琴的几乎总是我的一个姨娘。她弹得一手好琴，偶尔也请我去她自己的在马盖特的小家作客。有时我能哄她坐在钢琴前弹段琴给我听。她一般弹奏当时的流行曲，几乎从不弹古典佳作。莎米奈德的《秋》是两首以沙沙作响的树叶伴奏的优美乐曲，刻画出初冬秋末的落光了树叶的情景。杜郎的《第一圆舞曲》，有点像肖邦的《分钟圆舞曲》，虽以极快的速度开始，但在曲中却穿插了一段抒情的间奏。在弹奏帕德莱夫斯基的《小步舞曲》时，姨娘能有机会给我讲述这支队明快而动人的曲子的作曲家，他不仅是他那时代最伟大的钢琴家之一，也是他国家的首相。

我最喜爱的曲子是格里格的《挪威婚礼进行曲》，每逢这种个人独奏会结束时，我总是要她给我弹这首曲子。乐曲如此奇妙地重现了作曲家所描绘的情景和气氛：小马拉着坐在雪橇上的一对新人奔驰在去教堂的路上发出“得得”的马蹄声，在这些声音之中响起了欢乐的婚礼主题曲；当钟声齐鸣欢迎新娘来到教堂门前时，爆发出从高音到低音的强烈的钢琴和弦声。教堂里一片寂静，婚礼自始至终只听到悠悠扬扬的风琴声。然后，新娘、新郎双双离



去，更多的钟声、马蹄声渐渐消失在远方，全曲在惯常的特强音中戛然而止。这是我最喜欢的乐曲，我多么想自己也会弹奏它啊！除了格里格的《培尔·金特组曲》和钢琴协奏曲外，这首曲子也同格里格的大多数乐曲一样，今日已被人们遗忘。以往有可能从阿瑟·德·格里夫灌制的唱片上听到这支曲子；在当时，他是公认的演奏格里格钢琴协奏曲的权威。可是，现在他灌制的唱片已不再出现在目录表上了。

姨娘看到我是如此热衷于音乐，并感到我可能有点音乐天赋，便竭力说服我父母让我学钢琴。关键问题是怎么样才能买到一架适于我学习的琴。那时，父母刚从离伦敦东南约 20 英里的克雷福德搬回圣·彼得村，他们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期，我才半岁的时候，迁到克雷福德去住的，为的是让父亲在当地的维克斯飞机制造厂上班方便。爸爸此时是本地一个承包商在建筑工地雇用的工头。我们住的房子是租来的，根据当时的情况来看，买架钢琴可不是一桩小事。然而，父母都想鼓励我，为给儿子打气，作些牺牲他们也在所不惜。最后，他们决定买架新钢琴。一个星期六下午，我们来到马盖特的主要乐器店——索恩顿·博比，这是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一家在本地以乐器品种齐全而远近闻名的店家。我们浏览了各式各样的钢琴，听店员介绍它们的性能。末了，全仗经理的鉴赏力和他的一番忠告，爸爸才同意买下一架该店特制并刻有制琴人名字的钢琴。和我们同去的姨娘，觉得这琴的触键反应不错——从此以后我也学会重视钢琴性能，并且认为这琴结实耐用。果然如此，这琴在我家一直用了 40 年。价格为 42 英镑，按 24 个月分期付清。这可是一笔大的花销，也是给我 9 岁生日的一份激动人心的厚礼。

洛克小姐，这位教区教堂对面花店老板的女儿，是本地的音乐老师。她答应教我学钢琴，那年，她同意每周来我家授课 1 小时。她要求我态度认真，并要我在她每周授课之后每晚定时练琴。她还嘱托我父母代为监督。这样，我就开始每天一连几小时的没完没了地学弹音阶，用单手弹，双手一起弹，学弹各种类型和不同范围的音阶，以及每一音阶的三个八度的琶音。上述练习与入门乐曲结合在一起学，这些往往是音乐领域的必考作品。在我学习这些基本功时，格里格的《婚礼进行曲》仿佛远不可及。慢慢地我开始接触一些令我更满



意的音乐作品。我总是很性急，对于洛克小姐的要求也很不耐烦，她坚持要求我只有在练习的曲子达到技巧上不出分毫差错时才能学新曲。而我所倾心的却是音乐的感觉，寻找表达感情的机会，根据我的心情选择不同类型的乐曲。我不大在乎非得把每个音符像作曲家希望的那样准确无误地弹出来，但非常渴望能找到表达内心幻想的方式，如果说在那一阶段，我对音乐学习的理解有一点不足的话，那就是，未能将我正在学习的指法练习和其他技巧应用到我开始学习的作品之中去。倘若在当时我真正认识到，即使在启蒙时期我已醉心的那些曲子必须要精通它们的话，我可能就不会因苦苦练习而恼火了。

9岁 时我开始学钢琴，49岁那年我开始认真学习驾驶帆船。在我的一生中学习这两种技能对我是莫大的慰藉，然而要对这两个方面作出较全面的比较却相当困难。非常有意思的是，有一次一个陌生人走过来，求我在他的圣诞节礼物——一本我写的有关驾帆运动的书——上签名。我问他是否喜欢这书，他说，“很喜欢。读完之后，我已经开始学钢琴了。”

“读驾帆的书怎么会使你学钢琴呢？”我多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少有些不解地问他。“是啊，”他答道，“我一直想学钢琴，因为太缺乏信心而不知从何入手。我顾虑我这把年纪学琴会惹人笑话的，可是读了你写的书后，我对自己说，‘要是他在 49 岁时才开始学驾帆，为什么我在 41 岁时不能开始学琴呢？’我 11 岁的女儿也想学琴，所以现在我们父女俩一块儿学，我们彼此鼓励谁都不落后，可是我得承认，”他神情略显沮丧，“要不落在她后面，有时可得费点劲儿哪。”

我乐了，他当然说得对。我知道许多年岁较大的人刚开始学习某种乐器，往往是学钢琴或电子琴。如你能在家里学，那就更好。不必学到能给邻居露一手的程度，更不必学到能作公开表演或是成为一名钢琴演奏家。这是一种自我表现的方式，是一种更深刻地理解你要听的音乐的手段，也是在家中自得其乐的妙法。对于那些喜爱风琴的人来说，总是有可能成为当地教区教堂的风琴手的。目前在许多村镇里，国教派或非国教派牧师所面临的问题是找不到一个能定期为作礼拜弹琴的人。这种工作还提供了训练、组建合唱队以及带领教会会友唱歌的机会。据我所知对于风琴手和会友们来说，再没有什么会比在自己教堂中有音乐感地



起

步

9

放声歌唱更有意义的了。掌管着圣·彼得村的漂亮的诺尔曼教堂耸立在村庄旁，这个村子是个农场，它的粮仓、打谷场和遍地哞哞乱叫的母牛就在教堂礼拜室的大门口，教堂合唱队每星期五晚上都在这儿练唱。教堂对面就是本村的主要大街，街一边是“红狮”酒吧，另一边是克里西先生开的猪肉店，在橱窗里摆着整扇的猪肉（这些猪是他自家养的），还有一些猪肠、猪肝、猪脑和猪蹄等美味的杂碎。每当我们过生日时，大人就让我和弟弟到猪肉店来挑自己爱吃的东西，我总要点猪杂碎。我们家星期日早餐加菜，总喜欢吃克里西先生用来作灌肠的一团团的碎肉。我母亲说，这种鲜肉比制成灌肠的腊肉质地好得多。

如果说这个村子表面上是由教堂统管着，而实际上它处于费尔比尔德律师无所不达的影响之下。他很少去教堂，却从不讨厌从后门溜进“红狮”去。对我们男孩来说，他是一个不可等闲视之和掉以轻心的人。他对当时业已存在的一套完整的青少年法庭和缓刑监视官的组织毫不理会，他采取的简单易行的办法就是，如果你调皮捣蛋并且被逮住了，你父母很快就知道你干的“好事”，随即采取必要的行动。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20年代圣·彼得村的生活就是如此。

1934年的圣诞节，我们听说一位大名鼎鼎的房客住进村旁的一所房子，他就是画家沃尔特·理查德·西克特。每当我骑车去教堂时，总要路过这所房子，看见他把画好的画挂在花园里的晾衣绳上晾干，画在微风中轻轻飘动。其中有一张爱德华八世的画像，当这幅画在莱斯特美术馆展出时，引起了不少争议。有人看到这幅画是根据照片绘制而成的。如今临摹是相当普遍的，但在当时却被视为滔天罪行，因而一些评论家自然会对此行为加以抨击。

我只见过他一次。一个冬日的夜晚，我们擅自打开他租下的这座叫作“豪特维尔”的寓所围墙的门，沿着园内的碎石小径来到他门外，唱了两支圣诞颂歌。他对接铃和敲门都没有任何反应，只是到最后窗帘被掀开了一条缝，透过这条窄缝我们看到了一张枯瘦并长着灰白胡子的小脸。窗帘马上又放下了。我们等着。不久上着链条的门开了一条缝。“走开！”西克特说，于是我们就离开了。

我素来对西克特这个画家、绘图家和作家怀着崇高的敬意。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当我着手收集画时，为了装饰住房四壁我所买的第



起

步

11

批作品中就有他的一幅题为《倦怠》的署名蚀刻版画。我是从莱斯特美术馆花了 19 英镑买来的。该馆仍由奥利弗·布朗，这位有着一双善于物色当代有前途画家的慧眼的伯乐主持。

正如亚历克·马丁爵士给我讲的故事所描绘的一样，西克特如此接待我们并非完全出格。亚历克爵士多年来担任克里斯蒂的校长，他在布罗兹太尔斯附近的金斯盖特有一座度假别墅。我所学到的绘画艺术，几乎全是他教的。他是西特克的挚友，在画家谢世后成了他指定的遗嘱执行人。他告诉我，由于 30 年代的大萧条，西克特放弃了伦敦的画室来到了圣·彼得。那时，不少人竭力想帮助西克特，其中有詹姆斯·邓恩爵士，他向画家订购了 12 幅肖像画，包括他本人、夫人（后来成为比弗布鲁克夫人）、比弗布鲁克勋爵和卡斯尔罗斯勋爵的肖像画。他对作画的进度很关心，有一段时间未听到任何音讯，詹姆士爵士来到西克特的伦敦画室，却发现已人去楼空了。经手下人进行一番调查，他才明白西克特已搬到圣·彼得去了。有一天，他决定乘车去拜访画家。到他家门口，他也是穿过“蒙特维尔”围墙的门踏上了碎石小径。敲了几次门后，他看

·音乐——我终身的乐趣·

到窗帘拉开了。露出了西克特朝外张望的脸。“开门，西克特，”詹姆士爵士说，“我想和你谈谈我委托你画的那些画。”那张脸不见了，又过了一会儿，前门开了一条缝。“我的画进展如何？”詹姆士问道，西克特则答道，“要是你夫人临产时，我大敲你家的门问孩子怎么样，你有何感觉呢？”说完当着爵士面砰地把门关上了。

我在该村教堂学校念书时，因为在9岁就开始学琴了，想成为一名本教区教堂的唱诗班成员是理所当然的事。在风琴手阿瑟·泰瑟姆试听了我的嗓音后，我被录取了。并通知我星期二晚上参加男声童声练习，星期五参加全唱诗班的排练，星期日要唱晨祷和晚祷歌。我还要参加每月一次的圣餐合唱仪式，而且有时唱诗班要参加像婚礼和葬礼这种特殊活动。每练习一次的报酬为一个半便士，星期天则有两个半便士——当然是旧便士。每个季度末才付这笔钱。有时参加婚礼——而不是葬礼——能得到更优厚的报酬。布罗兹太尔斯的医生的女儿出嫁时，不仅在婚礼仪式上唱歌的男孩每人都得到两个半先令，而且后来整个唱诗班被邀请去参加招待会。这对于我们孩子来说，是一件